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 第 4 屆第 2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0 樓

**主 席:**李天任 董事長

### 出席人員:

李董事長天任、王 弓董事、王董事金龍、尤董事榮輝、史董事慶璞、朱董事燦煌、吳董事志成、李尹董事緒瑛、李董事繼來、周董事守民、林董事政鴻、林董事淑珍、洪董事清池、唐董事彥博、孫董事國燕、高董事慧琳、黃董事國光、陳董事明堂、陳董事憲一、鄭董事琨楹、魏董事雪玲。

### 列席人員:

黃常務監察人永傳、教育部監理會賴執行秘書俊男、儲金監理會王姿文小姐、教育部蔣專員欣如、陳執行秘書登源、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顧問益興、方顧問元沂、鈕顧問則勳、吳執行長惠純、林組長秀春、曹組長登鳳、柳組長信泰、李組長美華、黃組長靜惠。

### 請假人員:

陳 樹顧問、葉顧問至誠、葉顧問炳倉。

記錄：江怡菽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確認第 4 屆第 1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詳如附件 1)。

決 議：會議紀錄確認。

肆、報告事項

一、業務組：

(一)104 年 11 月儲金撥繳，各級私立學校、教職員及所屬各主管機關皆已依法完成撥繳。近 3 年儲金撥繳概況 (詳如附件 2)。

(二)104 年 12 月參加儲金教職員人數共計 58,430 人。近 3 年參加儲金教職員人數概況 (詳如附件 3)。

(三)104 年度退休、資遣及撫卹案件共計 3,171 件，舊制年資共給付 4,075,956,980 元。近 3 年上開案件總數及給付金額概況 (詳如附件 4)。

(四)截至 104 年 12 月共計 63 所私立學校辦理增額提撥，各學制辦理情形 (詳如附件 5)。

(五)105 年 1 月已安排富蘭克林投顧、中國信託及中國信託人壽至華梵

大學、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中國醫藥大學、法鼓文理學院、大同大學及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等 6 所會員學校，辦理自主投資與平台操作宣導及年金保險說明會。

(六)103 年度法定收益國庫撥補差額總金額 5,188,992 元(人數:1,521 人)，業於 105 年 1 月 22 日匯入教職員指定銀行帳戶。

**決 定：洽悉。**

## 二、財務組：

(一)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私校退撫儲金、增額提撥與原私校退撫基金之個別資產配置組合內容及績效（詳如附件 6-附件 8）。

(二)檢陳結算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提撥收支不足差額統計表（詳如附件 9）。

(三)投資策略執行小組：

1、檢陳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2015 年度原私校退撫基金及退撫儲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專案報告」（詳如附件 10）。

2、檢陳 104 年 12 月 25 日第 3 屆第 24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1）。

3、檢陳業經 105 年 1 月 30 日第 4 屆第 1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之 105 年 1 月份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詳如附件 12）及 105 年 2 月份原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如附件 13）。

4、依 104 年 12 月 25 日第 3 屆第 24 次投資策略小組會議決議，儲金穩健型及積極型之新增資金，建議申購「台新 1699 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因信託銀行(中國信託)，通知可申購額度不足，故改申購「日盛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詳如附件 14），本次調整均依本會內部控制制度投資作業流程辦理。

**決 定：洽悉。**

## 三、會計組：

(一)檢陳 104 年 12 月份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15）。

(二)檢陳結算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及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16）。

**決 定：洽悉。**

#### 四、稽核組：

-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4 年 12 月份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報告，已於 105 年 1 月 12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51000081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 (二)依 105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業已完成 1 月份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17），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18，104 年度繼續列管事項 6 項）。
- (三)教育部委託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 105 年 1 月 19 日至本會，進行第 3 次缺失事項覆核作業，此次覆核結果（詳如附件 19）：
  - 1、104 年度定期稽核作業繼續列管事項 2 項。
  - 2、103 年度定期稽核作業繼續列管事項 1 項。

**決 定：洽悉。**

#### 五、秘書組：

- (一)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寄發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及公併私案件共計 312 件（詳如附件 20），均已完成作業。
- (二)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檔案數位化作業，103 年度各類案件總計 5,567 件，完成掃描比率達 99%；104 年度已結案之案件總計 5,068 件，完成掃描比率為 17%（詳如附件 21）。
- (三)本會 104 年度之考核結果清冊，業於 105 年 1 月 13 日以儲金秘字第 1051000099 號函報教育部。
- (四)業於 105 年 2 月 2 日召開第 4 屆第 1 次監察人會議。
- (五)業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安排員工在職訓練，特邀請聯成電腦胡凱元講師，講述「Excel 試算表應用教學」。

**決 定：洽悉。**

#### 六、資訊組：

業於 105 年 1 月 6 日及 105 年 1 月 20 日辦理內部員工視訊會議設備使用之教育訓練。

**決 定：洽悉。**

#### 伍、討論提案

##### 第一案

提案單位：業務組

案由：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擬為其教職員辦理增額提撥，由本會收支保管，並訂定增額提撥金辦法，是否同意，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105 年 1 月 5 日高文人字第 1041200203 號函辦理。
- 二、案內所訂之增額提撥金辦法(詳如附件 22)，辦法中已明訂提撥金之存放、提撥、領取方式、自主投資自負盈虧及應揭露於財務報表中…等相關規定，經本會承辦人審查，均符合增額提撥審查之原則。

決議：通過。

### 第二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由：有關本會第4屆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一職，擬由陳委員登源擔任，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策略執行小組設置要點第 4 點，本小組置執行秘書 1 人，由本小組召開會議自投策委員中，遴選具有基金管理及證券投資專長者擔任。
- 二、105 年 1 月 30 日第 4 屆第 1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會議通過，由陳委員登源擔任執行秘書一職。
- 三、執行秘書任期為 105 年 2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聘任合約書(詳如附件 23)。

決議：通過同意聘任陳委員登源擔任執行秘書一職及聘任合約書內容。

### 第三案

提案單位：會計組

案由：有關本會 104 年度(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組織及管理辦法」第 11 條及本會決算作業流程，決算報告書與業務報告書併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提監察人及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後，於每年 2 月 28 日前函報教育部。
- 二、檢陳 104 年度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詳如附件 24 及 25)。本次報送

決算書共 2 個版本，茲因本會會計制度於 103 年度完成修訂(自 104 年 1 月 1 日適用)，故其一版本係以新版會計制度編製；另配合 103 年 6 月份即陳報立法院版本之 104 年度預算書，另行編製採舊版本會計制度之決算書，檢陳決算書相關摘要說明(詳如附件 26)。

三、檢陳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 105 年 1 月 26 日出具之查核報告草案(詳如附件 27、28 及 29)。

四、業經 105 年 2 月 2 日第 4 屆第 1 次監察人會議決議修正後提報董事會。

**決 議：通過。**

#### 第四案

提案單位：會計組

案 由：有關本會會計制度修正一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參酌 103 年 5 月 30 日新修訂之商業會計法，並配合教育部 104 年度定期稽核建議及實務需求，爰擬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會計制度」-105 年度修訂版本。

二、檢陳本次會計制度修訂總說明、修正對照表及草案(詳如附件 30、31 及 32)。主要修訂架構及方向，摘陳如次：

(一) 配合決算作業修改 12 月份月報陳報時程至次月 31 日。

(二) 原規定會計報告應由董事長、執行長及主辦會計出具簽署，惟本會決算應依行政院頒行規定辦理，故修改為簽署規範僅限本會彙編之月報。

(三) 配合新修訂之商業會計法修正會計科目名稱及新增相關報表。

(四) 按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分類預付款會計科目，針對不同資產性質增加相關會計科目，俾利判讀。

(五) 依新修訂之商業會計法，資產負債表區分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三、業經 105 年 2 月 2 日第 4 屆第 1 次監察人會議決議修正後提報董事會。

**決 議：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4 時 50 分)